

天台四教仪讲录 科判

高丽沙门谛观 录 会性法师 讲述 性文法师 谨记

释道净 整理 b1 稿 qq 973451196 校对

表 0-1: (5 表) 总表

(参考弘化社版本校对)

科判				正文												
甲一、释题目				天台四教仪												
甲二、明录者				高丽沙门谛观录												
全文分三	甲三、释仪文分三	乙一、正明时教分二	丙二、分门别释分二	丁二、别释分二	戊一、略叙名义分三 (表 1)	丁一、总示		戊一、五时								
						丁二、别列分二		戊二、八教分二		己一、列名						
										己二、喻显						
						丁三、结前起后										
						丁一、分章 (表 2)										
						辛一、约前四时明四教分二 (表 3)	壬一、正明分四	癸一、顿教分三	子一、总标							
									子二、别释分三	丑一、约部判分二		寅一、约部明顿		寅二、机教兼权		
												丑二、约时判				
										丑三、约味判						
									子三、引证							
									癸二、渐教分三	子二、别释分三	子一、总标					
											丑一、渐初 (阿舍) 分四	寅一、约部分三	卯一、寝顿施渐分二		辰一、对机示处	
													卯二、历述示迹			
													卯三、明所施教			
											寅二、约时		寅三、约味		寅四、引证	
丑二、渐中 (方等) 分三	寅一、约部教明分二		卯一、判部收经		卯二、部中用教											
	寅二、约时味判分二		卯一、约时		卯二、约味											
	寅三、引经证成分二		卯一、正引经文		卯二、辨所领义											
丑三、渐末 (般若) 分三				寅一、约部教		寅二、约时味										
				寅三、引经证												
子三、总结																
癸三、秘密教																
癸四、不定教																
壬二、结齐																

表 0-2: (5 表) 总表

全 文 分 三	甲 三 、 释 仪 文 分 三	乙 一 、 正 明 时 教 分 二	丙 二 、 分 门 别 释 分 二	丁 二 、 别 释 分 二	戊 一 、 时 仪 合 明 分 二	己 一 、 正 明 时 仪 分 二	庚 一 、 约 时 辨 教 分 二	辛 二 、 约 第 五 时 辨 开 显 分 二 (表 4)	壬 一 、 法 华 分 三	癸 一 、 约 部 教 分 二	子 一 、 正 明 开 显 分 二	丑一、通示开会					
												寅一、总标					
												卯一、昔时粗分二	辰一、通指顿渐				
													辰二、别示顿渐分二	巳一、约顿教以示相分二	午一、隔异非本怀		
															午二、粗法须开显		
												巳二、历三渐辨粗妙					
												卯二、今经开分三	辰一、总会前粗成一乘妙				
													辰二、示昔圆顿不开自妙				
													辰三、辨纯杂显法华独妙分二	巳一、明昔兼带显今纯一			
												巳二、引经四一证今纯圆					
												子二、斥非显是					
												癸二、约时味					
												癸三、引经证					
												壬二、涅槃分三	癸一、示二产我分二		子一、总标		
															子二、别释分二		丑一、据拾残机
癸二、辨时味分二		子一、明异同分二															
		子二、引经证分二		丑二、扶律谈常													
癸三、料拣																	
丑一、时味全同																	
丑二、纯杂小异																	
丑一、引经																	
丑二、结合																	
庚二、料拣时味分二 (表 5)																	
辛一、问定意趣																	
辛二、答释二义分二																	
壬一、取相生																	
壬二、取浓淡																	
己二、结前起后 (表 6)																	
戊 二 、 详 示 化 法 分 四	己 一 、 藏 教 分 三	庚 二 、 别 释 分 二	庚一、标名 (表 7)														
			辛一、示教法分二 (表 8)	壬一、释三藏名义分四			癸一、列名										
							癸二、拣取										
							癸三、引证										
							癸四、判定										
			壬二、明教所被机分二	癸一、通标三乘													
				子一、标人及法													
				癸二、别示声闻分二	寅一、标名												
					子二、详说四谛分三	丑一、正明四谛分二	辰一、开总出别分二										
				巳一、标名义													
				寅二、释义分四	卯一、苦谛分三	辰二、揽别为总分二	巳二、引颂释										
							巳一、总示										
				卯二、别显分二	辰三、结归苦谛	巳二、别显分二	午一、六道分六	未一、地狱道									
								未二、畜生道									
				辰三、结归苦谛	巳二、别显分二	午一、六道分六	未三、饿鬼道										
未四、修罗道																	
巳二、别显分二	午一、六道分六	未五、人道															
		未六、天道															
午二、示生死																	

表 0-3: (5 表) 总表

全 文 分 三	甲 三 、 释 仪 文 分 三	乙 一 、 正 明 时 教 分 二	丙 二 、 分 门 别 释 分 二	丁 二 、 别 释 分 二	戊 二 、 详 示 化 法 分 四	己 一 、 藏 教 分 三	庚 二 、 别 释 分 二	辛 二 、 明 行 位 分 三 (表 9)	壬 二 、 别 释 分 三	癸 三 、 菩 萨 分 二	子 二 、 明 位 分 二	丑 二 、 别 明 分 二	寅 一 、 发 愿 修 行 分 二	卯 二 、 修 行 分 二	辰 二 、 正 明 修 行 分 二	巳 二 、 别 释 分 三	午 一 、 三 祇 行 因 分 三	未 一 、 通 标	未 二 、 示 相	未 三 、 总 结	未 一 、 明 种 相	未 二 、 释 福 义	未 一 、 标	未 二 、 释	卯 一 、 成 道 经 时	卯 二 、 断 结 成 佛	卯 三 、 说 法 度 生	卯 四 、 缘 尽 入 灭	壬 三 、 结 同	庚 三 、 总 结 (表 10)	辛 一 、 示 教 法 分 二 (表 8)	壬 一 、 通 标	子 一 、 标 位 分 科	子 二 、 依 科 别 释 分 二	丑 一 、 凡 位 分 三	寅 一 、 外 凡 分 三	卯 一 、 五 停 心	卯 二 、 别 相 念	卯 三 、 总 相 念	寅 二 、 内 凡	寅 三 、 结 示	寅 一 、 标 列	卯 一 、 见 道 (初 果)	卯 二 、 修 道 分 二	辰 一 、 一 来 果 (二 果)	辰 二 、 不 还 果 (三 果)	卯 三 、 无 学 道 (四 果)	子 三 、 结 归 声 闻	子 一 、 双 标	子 二 、 别 释 分 二	丑 一 、 缘 觉 分 三	寅 一 、 标 所 禀 教	寅 二 、 解 释 教 义 分 二	卯 一 、 通 列 所 灭 之 境	卯 二 、 对 四 谛 辨 开 合	寅 三 、 结 名	丑 二 、 独 觉	子 三 、 同 异	子 一 、 标 人	丑 一 、 总 标	卯 一 、 发 愿	辰 一 、 结 前 生 后	巳 一 、 总 示	巳 二 、 别 释 分 三	午 一 、 三 祇 行 因 分 三	未 一 、 通 标	未 二 、 示 相	未 三 、 总 结	午 二 、 百 劫 种 相 分 二	未 一 、 明 种 相	未 二 、 释 福 义	午 三 、 六 度 满 相 分 二	未 一 、 标	未 二 、 释	寅 二 、 果 满 愿 遂 分 四	卯 三 、 说 法 度 生	卯 四 、 缘 尽 入 灭	寅 一 、 正 明 四 谛 分 二	寅 二 、 释 义 分 四	卯 三 、 灭 谛	卯 四 、 道 谛	丑 二 、 通 后 三 教	丑 三 、 两 重 因 果	卯 二 、 集 谛 分 三	辰 一 、 总 标 名 体 分 二	巳 一 、 见 惑 分 二	巳 二 、 思 惑	午 一 、 通 标 名 数	午 二 、 列 使 别 释 分 二	未 一 、 列 十 使 为 本	未 二 、 历 三 界 明 数	辰 二 、 别 释 见 思 分 二	辰 三 、 结 归 集 谛	寅 二 、 明 教 所 被 机 分 二	子 二 、 详 说 四 谛 分 三	癸 二 、 别 示 声 闻 分 二	子 一 、 示 教 法 分 二 (表 8)	辛 一 、 示 教 法 分 二 (表 8)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表 0-4: (5 表) 总表

全文分三	甲三、释仪文分三	乙一、正明时教分二	丙二、分门别释分二	丁二、别释分二	戊二、详示化法分四	己二、通教分三 (表 1 1)	庚一、标															
							辛一、略释名义分二					壬一、通前后释		壬二、就当教释								
							辛二、广明位次分二	壬一、明当教位分四					癸一、略标		癸二、详示							
													癸三、引证		癸四、会同							
													癸一、双标					子一、释通前		丑一、正释		
													壬二、通前后位分二	癸二、双释分二	子二、释通后分二	丑二、料拣分二		寅一、问		卯一、约通教定三根		
							寅二、答分二		卯二、约别圆分真似													
							辛三、总拣藏通分二	壬一、问					癸一、纵许		子一、虽同而异							
								壬二、答分二	癸二、裁夺分二	子二、别释异义分二		丑一、释小拙		丑二、释大巧分二		寅一、正明大巧						
																寅二、兼容摄小						
								辛四、结示部教														
							庚三、结															
							己三、别教分三 (表 1 2)	庚一、标														
								辛一、略释名义分二					壬一、正释		壬二、引证							
								辛二、正明行位分二	壬一、略示					癸一、总列诸经辨位分二		子一、正列						
															子二、辨意							
								壬二、广明分二	癸二、别依瓔珞明位分二	子一、述意					丑一、科判		寅一、凡位分二					
										子二、正明分二	丑二、细释分二		寅二、圣位分二		卯一、外凡 (十信)		卯二、内凡 (三贤)					
															卯一、因位分二		辰一、十地					
																卯二、果位 (妙觉)		辰二、等觉				
辛三、别示随机分二					壬一、正明分三			癸一、点示教道		癸二、借别名通												
								癸三、借别明圆														
					壬二、结劝																	
庚三、结																						

表 0-5: (5 表) 总表

乙一、正明时教分二 丙二、分门别释分二 丁二、别释分二 戊二、详示化法分四 甲三、释仪文分三	全文分三	己四、圆教分三 (表 13)	庚二、释分二	辛二、明位次分二	壬二、别释分二	癸一、依经明位分二	子二、据二经别明分二	丑二、解释分二	寅一、凡位分二	卯一、外凡分三	辰二、释五品义分五	卯二、凡分二	寅二、圣位分二	卯一、因位分三	卯二、果位分二	癸二、六即判位分四	庚三、结	庚一、标			
																		辛一、释名义分二		壬一、示圆义	
																				壬二、明功用	
																		壬一、总明			
																		子一、依诸经通示			
																		丑一、标列			
																		辰一、标五品名			
																		午一、内修三观正行分二		未一、引经立名	
																				未二、征释观境	
																		午二、外修五悔助成分三		未一、结前起后	
																		巳一、随喜分二		申一、标	
																		辰二、释五品义分五		酉一、忏悔分二	
																				戌一、理忏	
																				戌二、事忏分三	
																				亥一、正明	
		亥二、显益																			
		亥三、斥非																			
		酉二、劝请																			
		酉三、随喜																			
		酉四、回向																			
		酉五、发愿																			
		申三、结																			
		未三、结示例余																			
		巴二、读诵																			
		巴三、说法																			
		巴四、兼行六度																			
		巴五、正行六度																			
		辰三、结位示同																			
		辰一、标示																			
		巴一、释初信位																			
		巴二、二至七信分二																			
		午一、正释																			
		午二、引证分二																			
		未一、引仁王经																			
		未二、引永嘉集																			
		巴三、八至十信																			
		午一、正明																			
		午二、引证分二																			
		未一、引经																			
		未二、解释																			
		午三、结成																			
		巴二、略释九住																			
		辰二、释行向地																			
		辰三、明等觉位																			
		辰一、智断并显																			
		辰二、依正双明																			
		子一、略叙所以																			
		子二、正明六即																			
		子三、释六即名																			
		子四、结益劝学																			
乙二、略示观法分二 (表 14)	丙二、别说分二	丁一、二十五方便分三	丁二、十乘观法	丙一、总示		戊一、标列															
						戊二、别释分五															
						己一、具五缘															
						己二、诃五欲															
						己三、弃五盖															
		己四、调五事																			
		己五、行五法		戊三、结示																	
乙三、结略指广分三 (表 15)		丙一、结前略录		丙二、劝寻广文		丙三、示异诸家															

表 1: (1 表) 丙一、略叙名义分三

科判		正文
丙一、略叙名义分三	丁一、总示	天台智者大师，以五时八教判释东流一代圣教，罄无不尽。
	丁二、别列分二	言五时者，一、华严时，二、鹿苑时（说四阿含），三、方等时（说《维摩》、《思益》、《楞伽》、《楞严三昧》、《金光明》、《胜鬘》等经），四、般若时（说《摩诃般若》、《光赞般若》、《金刚般若》、《大品般若》等诸般若经），五、法华涅槃时，是为五时，亦名五味。
	戊二、八教分二	己一、列名
己二、喻显		顿等四教，是化仪，如世药方。 藏等四教，名化法，如辨药味。
丁三、结前起后	如是等义，散在广文。今依大本，略录纲要。	

表 2: (1 表) 丁一、分章

科判	正文
丁一、分章	初辨五时、五味，及化仪四教，然后出藏、通、别、圆。

表 3-1: (2 表) 辛一、约前四时明四教分二

科判		正文				
辛一、约前四时明四教分二	癸一、顿教分三	子一、总标	第一顿教者，即《华严经》也。 从部、时、味等，得名为顿。			
		子二、别释分二	丑一、约部明顿	所谓如来初成正觉，在寂灭道场。 四十一位法身大士，及宿世根熟天龙八部。 一时围绕，如云笼月。 尔时如来现卢舍那身，说圆满修多罗教，故言顿教。		
			寅一、机教兼权	若约机约教，未免兼权。 谓初发心时，便成正觉等文，为圆机说圆教。 处处说行布次第，则为权机说别教。 故约部为顿，约教名兼。		
		丑二、约时判	此经中云：譬如日出，先照高山。（第一时）			
		丑三、约味判	涅槃云：“譬如从牛出乳”，此从佛出十二部经。（一乳味）			
		子三、引证	法华信解品云：即遣旁人，急迫将还，穷子惊愕，称怨大唤等。此领何义？ 答：诸声闻在座，如聋若哑等是也。			
	癸二、渐教分三	子一、总标	第二渐教者。（此下三时三味总名为渐） 次为三乘根性，于顿无益，故不动寂场，而游鹿苑。 脱舍那珍御之服，着丈六弊垢之衣。			
		子二、别释分三	寅一、约部分三	卯一、寝顿施渐分二	辰一、对机示处	示从兜率降下，托摩耶胎、住胎、出胎、纳妃、生子、出家、苦行六年以后，木菩提树下，以草为座，成劣应身。
			卯二、历述事迹	卯三、明所施教	初在鹿苑，先为五人，说四谛、十二因缘、事六度等教。	
			寅二、约时	寅三、约味	若约时，则日照幽谷。（第二时） 若约味，则从乳出酪。 此从十二部经出九部修多罗。（二酪味）	
		寅四、引证	信解品云：而以方便，密遣二人（声闻缘觉），形色憔悴，无威德者，汝可诣彼，徐语穷子，雇汝除粪。 此领何义？ 答：次顿之后，说三藏教。 二十年中，常令除粪，即破见思烦恼等义也。			

表 3-2: (2 表) 辛一、约前四时明四教分二

辛一、约前四时明四教分二	壬一、正明分四	癸二、渐教分三	子二、别释分三	丑二、渐中(方等)分三	寅一、约部教明分二	卯一、判部收经	次明方等部。 净名等经，弹偏斥小，叹大褒圆。				
						卯二、部中用教	四教俱说，藏为半字教，通别圆为满字教。 对半说满，故言对教。				
					寅二、约时味判分二	卯一、约时	若约时，则食时。(第三时)				
						卯二、约味	若约味，则从酪出生酥。 此从九部出方等。(三生酥味)				
					寅三、引经证成分二	卯一、正引经文	信解品云： 过是已后，心相体信，入出无难。 然其所止，犹在本处。				
						卯二、辨所领义	此领何义？ 答：三藏之后，次说方等。 已得道果，心相体信，闻骂不瞋，内怀惭愧，心渐淳淑。				
				丑三、渐末(般若)分三	寅一、约部教	次说般若，转教、付财，融通、淘汰。 此般若中，不说藏教，带通别二，正说圆教。					
					寅二、约时味	约时，则禺中时。(第四时) 约味，则从生酥出熟酥。 此从方等之后，出摩诃般若。(四熟酥味)					
					寅三、引经证	信解品云：是时长者有疾，自知将死不久， 语穷子言： 我今多有金、银、珍宝，仓库盈溢，其中多少，所应取与。 此领何义？ 答：明方等之后，次说般若，般若观慧，即是家业。 空生、身子，受敕转教，即是领知等也。					
				子三、总结					已上三味，对华严顿教，总名为渐。		
				癸三、秘密教					第三秘密教者。 如前四时中，如来三轮不思议故，或为此人说顿，或为彼人说渐，彼此互不相知，能令得益。 故言秘密教。		
				癸四、不定教					第四不定教者，亦由前四味中，佛以一音演说法，众生随类各得解，此则如来不思议力，能令众生，于渐说中得顿益，于顿说中得渐益。 如是得益不同，故言不定教也。 然秘密不定二教，教下义理，只是藏通别圆。		
				壬二、结齐					化仪四教齐此。		

表 4: (1 表) 辛二、约第五时辨开显分二

科判				正文					
辛二、约第五时辨开显分二	壬一、法华分三	癸一、约部教分二	子一、正明开显分二	丑一、通示开会		次说法华，开前顿渐，会入非顿非渐，故言开权显实。又言废权立实。又言会三归一。			
				寅二、别释分二	寅一、总标		言权实者，名通今昔，义意不同。		
					卯一、昔时粗妙分二	辰一、通指顿渐		谓法华已前，权实不同，大小相隔。	
						辰二、别示顿渐分二	巳一、约顿教以示相分二	午一、隔异非本怀	如华严时，一权一实（圆实、别权），各不相即，大不纳小，故小虽在座，如聋若哑。
								午二、粗法须开显	是故所说法门，虽广大圆满，摄机不尽，不畅如来出世本怀。
						巳二、历三渐辨粗妙		所以者何？初顿部有一粗（别教）。一妙（圆教）。一妙，则与法华无二无别；若是一粗，须待法华开、会、废了，方始称妙。	
					卯二、今经开显分三	辰一、总会前粗成一乘妙		次鹿苑，但粗无妙（藏教）。次方等，三粗（藏通别）一妙（圆教）。次般若，二粗（通别）一妙（圆教）。	
						辰二、示昔圆顿不开自妙		来至法华会上，总开、会、废，前四味粗，令成一乘妙。	
						辰三、辨纯杂法华独妙分二	巳一、明昔兼带显今纯一	诸味圆教，更不须开，本自圆融，不待开也。	
					巳二、引经四一证今纯圆		但是部内，兼、但、对、带故，不及法华，纯一无杂，独得妙名，良有以也。故文云：十方佛土中，唯一乘法，无二亦无三（教一）。正直舍方便，但说无上道（行一）。但为菩萨，不为小乘（人一）。世间相常住（理一）。		
					子二、斥非显是		时人未得法华妙旨，但见部内，有三车、穷子、化城等譬，乃谓不及余经。盖不知重举前四时权，独显大车，但付家业，唯至宝所，故致诽谤之咎也。		
				癸二、约时味		约时，则日轮当午，罄无侧影。（第五时） 约味，则从熟酥出醍醐。此从摩诃般若出法华。（五醍醐味）			
				癸三、引经证		《信解品》云：聚会亲族，即自宣言，此实我子，我实其父，吾今所有，皆是子有。 付与家业，穷子欢喜，得未曾有。此领何义？ 答：即般若之后，次说法华。先已领知，库藏诸物。临命终时，直付家业而已。 譬前转教，皆知法门，说法华时，开、示、悟、入佛之知见，授记作佛而已。			
				壬二、涅槃分三	癸一、示二产我分二	子一、总标		次说大涅槃者，有二义。	
						子二、别释分二	丑一、捃拾残机		一为未熟者，更说四教，具谈佛性，令具真常，入大涅槃，故名捃拾教。
丑二、扶律谈常		二为末代钝根，于佛法中，起断灭见，夭伤慧命，亡失法身，设三种权，扶一圆实，故名扶律谈常教。							
癸二、辨时味分二	子一、明异同分二		丑一、时味全同		然若论时味，与法华同。				
			丑二、纯杂小异		论其部内，纯杂小异。				
	子二、引经证分二		丑一、引经		故文云：从摩诃般若，出大涅槃。				
丑二、结合			前法华合此经，为第五时也。						
癸三、料拣		问：此经具四教，与前方等部，具说四教，为同为异？ 答：名同义异。方等中四，圆则初后俱知常，别则初不知后方知。藏通则初后俱不知。涅槃中四，初后俱知。							

表 5: (1 表) 庚二、料拣时味分二

科判		正文
庚二、料拣时味分二	辛一、问定意趣	问：将五味对五时教，其意如何？
	壬一、取相生 辛二、答释二义分二 壬二、取浓淡	答有二：一者但取相生次第，所谓牛譬于佛，五味譬教。乳从牛出，酪从乳生，二酥醍醐，次第不乱，故譬五时相生次第。二者取其浓淡。此则取一番下劣根性，所谓二乘根性，在华严座，不信不解，不变凡情，故譬其乳。次至鹿苑，闻三藏教，二乘根性，依教修行，转凡成圣，故譬转乳成酪。次至方等，闻弹斥声闻，慕大耻小，得通教益，如转酪成生酥。次至般若，奉敕转教，心渐通泰，得别教益，如转生酥成熟酥。次至法华，闻三周说法，得记作佛，如转熟酥成醍醐。此约最钝根，具经五味。其次者，或经一三三四。其上达根性，味味得入法界实相，何必须待法华开会。

表 6: (1 表) 己二、结前起后

科判	正文
己二、结前起后	上来已录五味五时，化仪四教大纲如此，自下明化法四教。

表 7: (1 表) 庚一、标名

科判	正文
庚一、标名	第一、三藏教者。

表 8-1: (3 表) 辛一、示教法分二

科判		正文			
壬一、释三藏名义分四	癸一、列名	一修多罗藏（四阿含等经），二阿毘昙藏（《俱舍》、《婆沙》等论），三毘尼藏（五部律）。			
	癸二、拣取	此之三藏，名通大小。今取小乘三藏也。			
	癸三、引证	《大智度论》云：迦旃延子，自以聪明利根，于《婆沙》中，明三藏义。不读衍经，非大菩萨。又法华云：贪着小乘，三藏学者。			
	癸四、判定	依此等文，故大师称小乘为三藏教。			
辛一、示教法分二	癸一、通标三乘		此有三乘根性。		
	子一、标人及法	寅一、标名		初声闻人，依生灭四谛教。	
		寅一、开总出别分二	巳一、标名义		言四谛者。
	巳一、总示		辰一、开总出别分二		一苦谛。二十五有，依正二报是。言二十五有者，四洲四恶趣，六欲并梵天，四禅四空处，无想五那含。（四洲、四趣，成八；六欲天并梵王天，成十五；四禅四空处，成二十三；无想天及那含天，成二十五。）
		巳一、总示	巳二、引颂释		别则二十五有，总则六道生死。
	巳二、揽别为总分二		午一、明六道分六	未一、地狱道	
		卯一、苦谛分三			
	寅二、释义分四				
	子二、详说四谛分三				
	癸二、别示声闻分二				
	丑一、正明四谛分二				

表 8-2: (3 表) 辛一、示教法分二

辛一、示教法分二	壬二、明教所被机分二	癸二、别示声闻分二	子二、详说四谛分三	丑一、正明四谛分二	寅二、释义分四	卯一、苦谛分三	辰二、揽别为总分二	巳二、别显分二	午一、明六道分六	未二、畜生道	二、畜生道，亦云旁生。 此道遍在诸趣。 披毛带角，鳞甲羽毛，四足多足，有足无足。 水陆空行，互相吞啖，受苦无穷。 愚痴贪欲，作中品五逆十恶者，感此道身。
										未三、饿鬼道	三、饿鬼道。梵语阇黎哆。 此道亦遍诸趣。 有福德者，作山林冢庙神。 无福德者，居不净处，不得饮食，常受鞭打， 填河塞海，受苦无量。 谄逛心意，作下品五逆十恶，感此道身。
										未四、修罗道	四、阿修罗道，此翻无酒，又无端正，又无天。 或在海岸、海底，宫殿严饰。 常好斗战，怕怖无极。 在因之时，怀猜忌心，虽行五常，欲胜他故。 作下品十善，感此道身。
										未五、人道	五、人道。四洲不同。 谓东弗婆提（寿二百五十岁），南阎浮提（寿一百岁），西瞿耶尼（寿五百岁）。 北郁单越（寿一千岁，命无中天，圣人不出其中，即八难之一）。 苦乐相间。在因之时，行五常、五戒。 五常者：仁、义、礼、智、信。 五戒者，不杀、不盗、不邪淫、不妄语、不饮酒。 行中品十善，感此道身。
										未六、天道	六、天道。 二十八天不同（欲界六天，色界十八天，无色界四天）。 初欲界六天者，一、四天王天（居须弥山腹）。 二、忉利天（居须弥山顶，此有三十三天。已上二天，单修上品十善，得生其中）。 三、夜摩天，四、兜率天。 五、化乐天。 六、他化自在天（已上四天空居，修上品十善，兼坐未到定，得生其中）。 次色界十八天，分为四禅。 初禅三天（梵众、梵辅、大梵）。 二禅三天（少光、无量光、光音）。 三禅三天（少净、无量净、遍净）。 四禅九天（无云、福生、广果，已上三天，凡夫住处。修上品十善，坐禅者得生其中；无想天，外道所居；无烦、无热、善见、善现、色究竟，已上五天，第三果居处。 上之九天，离欲粗散，未出色笼，故名色界；坐得禅定，故得禅名）。 三无色界四天（空处、识处、无所有处、非非想，已上四天，只有四阴，而无色蕴，故得名也）。
										午二、示生死	上来所释，从地狱至非非想天，虽然苦乐不同，未免生而复死，死已还生，故名生死。
										辰三、结归苦谛	此是藏教，实有苦谛。

表 8-3: (3 表) 辛一、示教法分二

辛一、示教法分二	壬二、明教所被机分二	癸二、别示声闻分二	子二、详说四谛分三	丑一、正明四谛分二	寅二、释义分四	卯二、集谛分三	辰一、总标名体分二	巳一、牒名示体	二集谛者，即见思惑。	
								巳二、名异体同	又云见修，又云四住，又云染污无知，又云取相惑，又云枝末无明，又云通惑，又云界内惑。 虽名不同，但见思耳。	
							辰二、别释见思分二	巳一、见惑分二	午一、通标名数	初释见惑，有八十八使。
									午二、列使别释分二	未一、列十使为本
							辰三、结归集谛	巳二、思惑	未二、历三界明数	此十使历三界四谛下，增减不同，成八十八。 谓欲界苦，十使具足。集灭各七使，除身见、边见、戒取。 道谛八使，除身见、边见。 四谛下合为三十二。 上二界四谛下，余皆如欲界，只于每谛下除瞋使，故一界各有二十八。 二界合为五十六，并前三十二，合为八十八使也。
									卯三、灭谛	二明思惑者，有八十一品。 谓三界分为九地，欲界合为一地，四禅四定为八，共为九地。 欲界一地中，有九品贪、瞋、痴、慢。 言九品者，上上、上中、上下，中上、中中、中下，下上、下中、下下。 上八地各有九品，除瞋使，故成八十一也。
							卯四、道谛		上来见思不同，总是藏教，实有集谛。	
							卯四、道谛		三灭谛者，灭前苦集，显偏真理，因灭会真，灭非真谛。	
							卯四、道谛		四道谛者，略则戒定慧，广则三十七道品。此三十七，合为七科。 一、四念处：一观身不净（色蕴），二观受是苦（受蕴），三观心无常（识蕴），四观法无我（想、行蕴）。 二、四正勤：一未生恶令不生，二已生恶令灭，三未生善令生，四已生善令增长。 三、四如意足（欲、念、进、慧）。 四、五根（信、进、念、定、慧）。 五、五力（同上根名）。 六、七觉支（念、择、进、喜、轻安、定、舍）。 七、八正道（正见、正思惟、正语、正业、正精进、正定、正念、正命）。 已上七科，即是藏教，生灭道谛。	
							丑二、通后三教		然如前所列，四谛名数，通下三教。但是随教，广狭胜劣，生灭、无生、无量、无作不同耳。 故向下名数更不再列。	
丑三、两重因果		然四谛之中分世出世，前二谛为世间因果（苦果集因），后二谛为出世间因果（灭果道因）。 问：何故世出世，前果后因耶？ 答：声闻根钝，知苦断集，慕果修因，是故然也。								

表 9-1: (2 表) 辛二、明行位分三

科判				正文	
辛二、明行位分三	癸一、声闻分三	壬一、通标		略明藏教修行，人之与位。	
		子一、标位分科		初明声闻位，分二：初凡，二圣。 凡又二：外凡、内凡。	
		丑一、凡位分三	寅一、外凡分三	卯一、五停心	释外凡中，自分三。 初、五停心。 一、多贪众生不净观，二、多瞋众生慈悲观，三、多散众生数息观，四、愚痴众生因缘观，五、多障众生念佛观。
				卯二、别相念	二、别相念处（如前四念处是）。
				卯三、总相念	三、总相念处。一观身不净，受、心、法皆不净。乃至观法无我，身、受、心亦无我。 中间例知。（已上三科名外凡，亦名资粮位。）
		寅二、内凡		二明内凡者有四，谓暖、顶、忍、世第一。（此四位为内凡，亦名加行位，又名四善根位。）	
		寅三、结示		上来内凡、外凡，总名凡位。亦名七方便位。	
		丑二、圣位分二	寅一、标列		次明圣位，亦分三：一、见道（初果），二、修道（二、三果），三、无学道（四果）。
			寅二、别释分三	卯一、见道（初果）	一须陀洹，此翻预流。 此位断三界八十八使见惑，见真谛，故名为见道。又名圣位。
				卯二、修道分二	辰一、一来果（二果）
	辰二、不还果（三果）				三阿那含，此云不来。 此位断欲残思尽，进断上八地思。
	卯三、无学道（四果）		四阿罗汉，此云无学，又云无生，又云杀贼，又云应供。此位断见思俱尽。 子缚已断，果缚犹在，名有余涅槃。 若灰身灭智，名无余涅槃。又名孤调解脱。		
	子三、结归声闻		略明声闻位竟。		
	癸二、支佛分三	子一、双标		明缘觉，亦名独觉。	
		丑一、缘觉分三	寅一、标所禀教		值佛出世，禀十二因缘教。
			寅二、解释教义分二	卯一、通列所灭之境	所谓一无明（烦恼障、烦恼道），二行（业障、业道，此二支属过去），三识（托胎一分气息），四名色（名是心，色是质），五六入（六根成此胎中），六触（出胎），七受（领纳前境好恶等事。从识至受，名现在五果），八爱（爱色男女金银钱物等事），九取（凡见一切境，皆生取着心。此二未来因，皆属烦恼，如过去无明），十有（业已成就，是未来因，属业道，如过去行），十一生（未来受生事），十二老死。 此是所灭之境。
				卯二、对四谛辨开合	与前四谛，开合之异耳。 云何开合？谓无明、行、爱、取、有，此之五支合为集谛；余七支为苦谛也。 既名异义同，何故重说？ 为机宜不同故。 缘觉之人，先观集谛，所谓无明缘行，行缘识，乃至生缘老死。此则生起。 若灭观者，无明灭则行灭，乃至生灭则老死灭。
		寅三、结名		因观十二因缘，觉真谛理。故言缘觉。	
		丑二、独觉		言独觉者，出无佛世，独宿孤峰，观物变易，自觉无生，故名独觉。	

表 9-2: (2 表) 辛二、明行位分三

辛二、明行位分三	壬二、别释分三	癸三、菩萨分二	子二、明位分二	丑二、别明分二	寅一、发愿修行分二	卯二、修行分二	辰二、正明修行分二	巳二、别释分三	午一、三祇行因分三	未二、示相	未三、总结	午二、百劫种相分二	午三、六度满相分二	未一、明种相	未二、释福义	未一、标	未二、释	寅二、果满愿遂分四	卯一、成道经时	卯二、断结成佛	卯三、说法度生	卯四、缘尽入灭	壬三、结同	癸二、支佛分三	子三、同异	<p>两名不同，行位无别。 此人断三界见思，与声闻同，更侵习气，故居声闻上。</p>
																								子一、标人	<p>次明菩萨位者。</p>	
																								丑一、总标	<p>从初发心，缘四谛境，发四弘愿，修六度行。</p>	
																								卯一、发愿	<p>一、未度者令度，即众生无边誓愿度，此缘苦谛境。 二、未解安令解，即烦恼无尽誓愿断，此缘集谛境。 三、未安者令安，即法门无量誓愿学，此缘道谛境。 四、未得涅槃者令得涅槃，即佛道无上誓愿成，此缘灭谛境。</p>	
																								辰一、结前生后	<p>既已发心，须行行填愿。</p>	
																								巳一、总示	<p>于三阿僧祇劫，修六度行，百劫种相好。</p>	
																								未一、通标	<p>言三阿（无）僧祇（数）劫（时）者，且约释迦修菩萨道时，论分限者。</p>	
																								未二、示相	<p>从古释迦至尸弃佛，值七万五千佛，名初阿僧祇。 从此常离女身，及四恶趣。 常修六度，然自不知当作佛。 若望声闻位，即五停心总别念处（外凡）。 次从尸弃佛至然灯佛，值七万六千佛，名第二阿僧祇。 此时用七茎莲华供养，布发掩泥，得受记莳，号释迦文。 尔时自知作佛，口未能说。若望声闻位，即暖位。 次从然灯佛至毘婆尸佛，七万七千佛，名第三阿僧祇满。 此时自知，亦向人说，必当作佛，自他不疑。 若望声闻位即顶位。</p>	
																								未三、总结	<p>经如许时，修六度竟。</p>	
																								未一、明种相	<p>更住百劫，种相好因。 修百福成一相。</p>	
																								未二、释福义	<p>福义多途，难可定判。 有云大千盲人治差，为一福等。</p>	
																								未一、标	<p>修行六度，各有满时。</p>	
																								未二、释	<p>如尸毗王代鸽，檀满。 普明王舍国，尸满。 犀提偃人，为歌利主割截无恨，忍满。 大施太子抒海，并七日翘足赞弗沙佛，进满。 尚闍黎鹊巢顶上，禅满。 劬嫫大臣，分阎浮提七分，息诤，智满。 望初声闻位，是下忍位。</p>	
																								寅二、果满愿遂分四	<p>次入补处，生兜率、托胎、出胎、出家、降魔，安坐不动，为中忍位，次一刹那入上忍位，次一刹那，入世第一位。</p>	
																								卯二、断结成佛	<p>发真无漏，三十四心顿断见思习气，坐木菩提树下，生草为座，成劣应丈六身佛。</p>	
																								卯三、说法度生	<p>受梵王请，三转法轮，度三根性。</p>	
																								卯四、缘尽入灭	<p>住世八十年，现老比丘相，薪尽火灭，入无余涅槃者，即三藏佛果也。</p>	
																								壬三、结同	<p>上来所释，三人修行证果，虽则不同。 然同断见思，同出三界，同证偏真，只行三百由旬，入化城耳。</p>	

表 10: (1 表) 庚三、总结

科判	正文
庚三、总结	略明藏教竟。

表 11-1: (2 表) 己二、通教分三

		科判		正文					
		庚一、标		次明通教者。					
		辛一、略释名义分二		壬一、通前后释	约通前藏教，通后别圆，解释通教意义。				
				壬二、就当教释	又从当教得名，谓三人同以无言说道，体色入空，故名通教。				
		癸一、略标		依大品经干慧等十地，即是此教位次也。					
己二、通教分三	庚二、释分四	辛二、广明位次分二	壬一、明当教位分四	癸二、详示		<p>一千慧地，未有理水，故得其名。即外凡位。</p> <p>与藏教五停心、总、别等三位齐。</p> <p>二性地。相似得法性水，伏见思惑，即内凡位。</p> <p>与藏教四善根齐。</p> <p>三八人地。</p> <p>四见地。此二位入无间三昧，断三界八十八使见尽，发真无漏，见真谛理。</p> <p>与藏教初果齐。</p> <p>五薄地。断欲界九品思前六品。</p> <p>与藏教二果齐。</p> <p>六离欲地。断欲界九品思尽。</p> <p>与藏教三果齐。</p> <p>七已办地。断三界见思惑尽，但断正使，不能侵习，如烧木成炭。与藏教四果齐。</p> <p>声闻位齐此。</p> <p>八辟支佛地。更侵习气，如烧炭成灰。</p> <p>九菩萨地。正使断尽，与二乘同。</p> <p>扶习润生，道观双流，游戏神通，净佛国土。</p> <p>十佛地。机缘若熟，以一念相应慧，顿断残习，坐七宝菩提树下，以天衣为座，现带劣胜应身成佛。</p> <p>为三乘根性，转无生四谛法轮，缘尽入灭。</p> <p>正习俱除，如炭灰俱尽。</p>			
				癸三、引证		<p>经云：三兽度河，谓象马兔也，喻断惑不同故。</p> <p>又经云：诸法实相，三乘皆得，亦不名佛。即此教也。</p>			
				癸四、会同		此教三乘，因同果异，证果虽异，同断见思，同出分段，同证偏真。			
				癸一、双标		然于菩萨中，有二种，谓利钝。钝则但见偏空，不见不空，止成当教果头佛。			
				壬二、通前后位分二		子一、释通前		行因虽殊，果与藏教齐，故言通前。	
						癸二、双释分二		若利根菩萨，非但见空，兼见不空。不空即中道，分二种：谓但，不但。若见但中，别教来接。若见不但中，圆教来接，故言通后。	
						子二、释通后分二	丑一、正释		问：何位受接，进入何位？
							寅一、问		答：受接人三根不同，若上根，三地、四地被接；中根之人，五地、六地；下根之人，七地、八地。
						丑二、料拣分二	寅二、答分二		所接之教，真似不同。
							卯一、约通教定三根		若似位被接，别十回向，圆十信位；若真位受接，初地，圆初住。
		卯二、约别圆分真似							

表 11-2: (2 表) 己二、通教分三

己二、通教分三	庚二、释分四	辛三、总括藏通分二	壬一、问		问：此藏通二教，同是三乘，同断四住，止出三界，同证偏真，同行三百由旬，同入化城。何故分二？		
			癸一、纵许		答：诚如所问。		
			壬二、答分二	癸二、裁夺分二		子一、虽同而异	然同而不同，所证虽同，大、小、巧、拙各异。此之二教，是界内教。
				子二、别释异义分二	丑一、释小拙		藏是界内小拙，不通于大，故小；析色入空，故拙。此教三人，虽当教内有上中下异，望通三人，则一概钝根，故须析破也。
			丑二、释大巧分二		寅一、正明大巧		通教则界内大巧。大谓大乘初门故，巧谓体色入空故。虽当教中三人，上中下异，若望藏教，则一概为利。
				寅二、兼容摄小		问：教既大乘，何故有二乘之人？答：朱雀门中，何妨庶民出入。故人虽有小，教定是大。大乘兼小，渐引入实，岂不巧哉！？	
			辛四、结示部教			般若方等部内，共般若等，即此教也。	
庚三、结			略明通教竟。				

表 12-1: (2 表) 己三、别教分三

科判		正文					
己三、别教分三	庚二、释分三	庚一、标		次明别教者。			
		辛一、略释名义分二	壬一、正释		此教明界外独菩萨法。教、理、智、断、行、位、因、果，别前二教，别后圆教，故名别也。		
			壬二、引证		涅槃云：四谛因缘有无量相，非声闻、缘觉所知。		
		辛二、正明行位分二	壬一、略示		诸大乘经，广明菩萨历劫修行，行位次第，互不相摄。此并别教之相也。		
			壬二、广明分二	癸一、总列诸经辨位分二	子一、正列	华严明十住、十行、十回向为贤，十地为圣，妙觉为佛。璎珞，明五十二位。金光明但出十地、佛果。胜天王明十地。涅槃明五行。	
					子二、辨意	如是诸经，增减不同者，界外菩萨，随机利益，岂得定说。	
			癸二、依璎珞明位分二	子二、正明分二	子一、迷意	然位次周足，莫过璎珞经。故今依彼，略明菩萨历位断证之相。	
					丑一、科判	子二、正明分二	以五十二位，束为七科。谓信、住、行、向、地、等、妙。又合七为二，初凡、二圣。就凡又二，信为外凡，住、行、向为内凡，亦名为贤。约圣亦二，十地、等觉为因，妙觉为果。大分如此，自下细释。
						丑二、细释分二	寅一、凡位分二

表 12-2: (2 表) 己三、别教分三

己三、别教分三	庚二、释分三	辛二、正明行位分二	壬二、广明分二	癸二、别依瓔珞明位分二	子二、正明分二	丑二、细释分二	寅一、凡位分二	卯二、内凡(三贤)	<p>次明十住者。</p> <p>一发心住(断三界见惑尽。与藏教初果,通教八人、见地齐)。</p> <p>二治地。</p> <p>三修行。</p> <p>四生贵。</p> <p>五具足方便。</p> <p>六正心,七不退。(已上六住,断三界思惑尽,得位不退。与藏、通二佛齐。)</p> <p>八童真,九法王子,十灌顶。(以上三住,断界内尘沙,伏界外尘沙。前二不知名目。)</p> <p>亦名习种性,用从假入空观,见真谛理,开慧眼,成一切智,行三百由旬。</p> <p>次明十行者。</p> <p>一欢喜,二饶益,三无违逆,四无屈挠,五无痴乱,六善现,七无着,八难得,九善法,十真实(断界外尘沙惑)。亦云性种性。</p> <p>用从空入假观,见俗谛,开法眼,成道种智。</p> <p>次明十回向者。</p> <p>一救护众生离众生相,二不坏,三等一切诸佛,四至一切处,五无尽功德藏,六入一切平等善根,七等随顺一切众生,八真如相,九无缚无着解脱,十入法界无量(伏无明,习中观)。</p> <p>亦名道种性。</p> <p>行四百由旬,居方便有余土。(已上三十位为三贤,亦名内凡。从八住至此,为行不退位。)</p>			
									寅二、圣位分二	卯一、因位分二	辰一、十地	<p>次明十地者。</p> <p>一欢喜,(从此用中道观,破一分无明,显一分三德,乃至等觉,俱名圣种性。)此是见道位,又无功用位。</p> <p>百界作佛,八相成道,利益众生,行五百由旬,初入实报无障碍土,初入宝所。</p> <p>二离垢地,三发光地,四焰慧地,五难胜地,六现前地,七远行地,八不动地,九善慧地,十法云地。(已上九地,地地各断一品无明,证一分中道。)</p>
											辰二、等觉	<p>更断一品,入等觉位。</p> <p>亦名金刚心,亦名一生补处,亦名有上士。</p>
										卯二、果位(妙觉)	<p>更破一品无明,入妙觉位。</p> <p>坐莲华藏世界,七宝菩提树下,大宝华王座,现圆满报身。</p> <p>为钝根菩萨众,转无量四谛法轮,即此佛也。</p>	
									辛三、别示随机分二	壬一、正明分三	癸一、点示教道	<p>有经论说:七地已前,名有功用道;八地已上,名无功用道。</p> <p>妙觉位,但破一品无明者,总是约教道说。</p>
											癸二、借别名通	<p>有处说:初地断见,从二地至六地,断思。与罗汉齐者,此乃借别教位名,明通教位耳。</p>
											癸三、借别明圆	<p>有云:三贤十圣住果报,唯佛一人居净土。此借别教名,明圆教位也。</p>
									庚三、结	壬二、结劝	<p>如此流类甚众,须细知当教断证之位,至何位、断何惑、证何理,往判诸教诸位,无不通达。</p> <p>略明别教竟。</p>	

表 13-1: (5 表) 己四、圆教分三

科判		正文		
己四、圆教分三	庚一、标	次明圆教者。		
	辛一、释名义分二	壬一、示圆义	圆名圆妙、圆满、圆足、圆顿，故名圆教也。	
		壬二、明功用	所谓圆伏、圆信、圆断、圆行、圆位，圆自在庄严，圆建立众生。	
	子一、依诸经通示	壬一、总明		诸大乘经论，说佛境界，不共三乘位次，总属此教也。 法华中开、示、悟、入四字，对圆教住、行、向、地，此四十位。 华严云：初发心时，便成正觉，所有慧身，不由他悟；清净妙法身，湛然应一切。此明圆四十二位。 维摩经云：檐卜林中，不馥余香。 入此室者，唯闻诸佛功德之香。 又云：入不二法门。般若明最上乘。涅槃明一心五行。 又经云：有人入大海浴，已用一切诸河之水。 又娑伽罗龙，澍车轴雨，唯大海能受，余地不堪。 又捣万种香为丸，若烧一尘，具足众气。 如是等类，并属圆教。
		丑一、标列		一、五品弟子位（外凡，出《法华经》），二、十信位（内凡），三、十住位（圣果），四、十行，五、十回向，六、十地，七、等觉（是因位末），八、妙觉（是果位）。
		辰一、标五品名		初五品位者。
				一、随喜品。
		午一、内修三观正行分二		未一、引经立名 经云：若闻是经，而不毁訾，起随喜心。
		未二、征释观境		问：随喜何法？ 答：妙法。 妙法者，即是心也。 妙心体具，如如意珠，心佛及众生，是三无差别。 此心即空、即假、即中。 常境无相。常智无缘。 无缘而缘，无非三观。 无相而相，三谛宛然。 初心知此，庆己庆人，故名随喜。
		未一、结前起后		内以三观，观三谛境。 外以五悔，勤加精进，助成理解。
		申一、标		言五悔者，有二： 一理，二事。
		戌一、理忏		理忏者，若欲忏悔者，端坐念实相，众罪如霜露，慧日能消除，即此义也。
		亥一、正明		言事忏者，昼夜六时，三业清净，对于尊像，披陈过罪。无始已来，至于今身，凡所造作，杀父、杀母、杀阿罗汉、破和合僧、出佛身血，邪淫、偷盗、妄言、绮语、两舌、恶口、贪、瞋、痴等，如是五逆十恶，及余一切随意发露，更不覆藏，毕故不造新。
	庚二、释分二	辛二、明位次分二	壬二、别释分二	癸一、依经明位次二
	子二、据二经别明分二	丑二、解释分二	寅一、凡位分二	卯一、外凡分三
		辰二、释五品义分五	巳一、随喜分二	
			午二、外修五悔助成分三	
			未二、正明五悔分三	
			申二、释分五	
			酉一、忏悔分二	
			戌二、事忏分三	

表 13-2: (5 表) 己四、圆教分三

己四、圆教分三	庚二、释分二	辛二、明位次分二	壬二、别释分二	癸一、依经明位分二	子二、据二经别明分二	丑二、解释分二	寅一、凡位分二	卯一、外凡分三	辰二、释五品义分五	巳一、随喜分二	午二、外修五悔助成分三	未二、正明五悔分三	申二、释分五	酉一、忏悔分二	戌二、事忏分三	亥二、显益	若如是，则外障渐除，内观增明。 如顺流舟，更加橹棹，岂不速疾到于所止。 修圆行者，亦复如是。 正观圆理，事行相助，岂不速至妙觉彼岸。		
																	亥三、斥非	莫见此说，便谓渐行。 谓圆顿无如是行，谬之甚矣。 何处天生弥勒，自然释迦。 若纔闻生死即涅槃，烦恼即菩提，即心是佛，不动便到，不加修习，便成正觉者。 十方世界，尽是净土。 触向对面，无非觉者。 今虽然即佛，此是理即，亦是素法身。 无其庄严，何关修证者也。 我等愚辈，纔闻即空，便废修行，不知即之所由。 鼠啣鸟空，广在经论，寻之思之。	
																		酉二、劝请	二、劝请者，劝请十方诸如来，留身久住济含识。
																		酉三、随喜	三、随喜者，随喜称赞诸善根。
																		酉四、回向	四、回向者，所有称赞善，尽回向菩提。
																		酉五、发愿	五、发愿者，若无发心，万事不成，故须发心，以导前四。
																		申三、结	是为五悔。
																		未三、结示例余	下去诸位，直至等觉，总用五悔，更不再出，例此可知。
																		巳二、读诵	二、读诵品者。 经云：何况读诵受持之者。 谓内以圆观，更加读诵，如膏助火。
																		巳三、说法	三、说法品者。 经云：若有受持读诵，为他人说。 内解转胜，导利前人，化功归己，心倍胜前。
																		巳四、兼行六度	四、兼行六度。 经云：况复有人，能持是经，兼行布施等。 福德力故，倍增观心。
																		巳五、正行六度	五、正行六度者。 经云：若人读诵，为他人说，复能持戒等。 谓自行化他，事理具足，观心无阂，转胜于前，不可比喻。

表 13-3: (5 表) 己四、圆教分三

己四、圆教分三	庚二、释分二	辛二、明位次分二	壬二、别释分二	癸一、依经明位分二	子二、据二经别明分二	丑二、解释分二	寅一、凡位分二	卯二、内凡分二	卯一、外凡分三	辰三、结位示同	此五品位，圆伏五住烦恼，外凡位也。 与别十信位同。			
											辰一、标示	次进六根清净位，即是十信。		
												巳一、释初信位	初信断见惑，显真理。 与藏教初果，通教八人、见地，别教初住齐，证位不退也。	
													午一、正释	次从二信至七信，断思惑尽。 与藏、通二佛，别教七住齐。 三界苦集，断尽无余。
												未一、引仁王经		故仁王云： 十善菩萨发大心，长别三界苦轮海。 解曰：十善者，各具十善也。 若别十信，即伏而不断，故定属圆信。 然圆人本期，不断见思尘沙，意在入住，断无明，见佛性。 然譬如冶铁，粗垢先去，非本所期，意在成器。 器未成时，自然先落，虽见先去，其人无一念欣心，所以者何？ 未遂所期故。 圆教行人，亦复如是，虽非本所望，自然先落。
													未二、引永嘉集	永嘉大师云： 同除四住，此处为齐，若伏无明，三藏则劣。 即此位也。 解曰：四住者，只是见思。 谓见为一，名见一切处住地。 思惑分三： 一欲爱住地，欲界九品思。 二色爱住地，色界四地，各九品思。 三无色爱住地，无色界四地，各九品思。 此之四住，三藏佛与六根清净人同断，故言同除四住也。 言若伏无明，三藏则劣者。 无明即界外障中道之别惑。 三藏教止论界内通惑，无明名字，尚不能知，况复伏断，故言三藏则劣也。
														次从八信至十信，断界内外尘沙惑尽，假观现前，见俗谛理，开法眼，成道种智，行四百由旬。 与别教八、九、十住，及行、向位齐，行不退也。
												巳二、二至七信分二	午二、引证分二	巳三、八至十信

表 13-4: (5 表) 己四、圆教分三

己四、圆教分三	庚二、释分二	辛二、明位次分二	壬二、别释分二	癸一、依经明位分二	子二、据二经别明分二	丑二、解释分二	寅二、圣位分二	卯一、因位分三	辰一、别释十住分二	巳一、详明初住分三	午一、正明	<p>次入初住，断一品无明，证一分三德，谓解脱、般若、法身。此之三德，不纵不横，如世伊三点，若天主三目。现身百界，八相成道，广济群生。</p>	
												未一、引经	<p>华严经云： 初发心时，便成正觉。 所有慧身，不由他悟。 清净妙法身，湛然应一切。</p>
													未二、解释
												午三、结成	
													巳二、略释九住
												辰二、释行向地	

表 13-5: (5 表) 己四、圆教分三

己四、圆教分三	庚二、释分二	辛二、明位次分二	壬二、别释分二	癸一、依经明位分二	子二、据经明二	丑二、解释分二	寅二、圣位分二	卯一、位分三	辰三、明等觉位	更破一品无明，入等觉位，此是一生补处。				
								卯二、位分二	辰一、智断并显	进破一品微细无明，入妙觉位。永别无明父母，究竟登涅槃山顶。诸法不生，般若不生，不生不生，名大涅槃。				
									辰二、依正双明	以虚空为座，成清净法身，居常寂光土，即圆教佛相也。				
								子一、略叙所以	然圆教位次，若不以六即判之，则多滥上圣，故须六即判位。					
								子二、正明六即	谓一切众生，皆有佛性，有佛无佛，性相常住。又云，一色一香，无非中道等言，总是理即。次从善知识，及从经卷，闻见此言，为名字即。依教修行，为观行即。(五品位) 相似解发，为相似即。(十信) 分破分见，为分证即。(从初住至等觉) 智断圆满，为究竟即。(妙觉位)					
								子三、释六即名	约修行位次，从浅至深，故名为六。约所显理体，位位不二，故名为即。					
								子四、结益劝学	是故深识六字，不生上慢。委明即字，不生自屈。可归可依，思之择之。					
				庚三、结				略明圆教位竟。						

表 14-1: (2 表) 乙二、略示观法分二

科判				正文				
乙二、略示观法分二	丙二、别说分二	丁一、二十五方便分三	戊二、别释分五	丙一、总示				然依上四教修行时，各有方便、正修。谓二十五方便，十乘观法。若教教各明，其文稍烦。义意虽异，名数不别。故今总明，可以意知。
				戊一、标列				言二十五方便者，束为五科：一具五缘，二诃五欲，三弃五盖，四调五事，五行五法。
				己一、具五缘				初明五缘者。 一、持戒清净，如经中说：依因此戒，得生诸禅定，及灭苦智慧。是故比丘，应持净戒。有在家、出家，大小乘不同。 二、衣食具足。 衣有三： 一者、如雪山大士，随所得衣，蔽形即足，不游人间，堪忍力成故。 二者、如迦叶等，集粪扫衣，及但三衣，不畜余长。 三者、多寒国土，如来亦许三衣之外，畜百一众具。 食亦有三： 一者、上根大士，深山绝世，菜根草果，随得资身。 二、常乞食。三、檀越送食，僧中净食。 三、闲居静处。不作众事名闲，无愤闹处名静。 处有三，例衣食可知。 四、息诸缘务。 息生活、息人事、息工巧技术等。 五、近善知识。 有三： 一、外护善知识，二、同行善知识，三、教授善知识。

表 14-2: (2 表) 乙二、略示观法分二

乙二、略示观法分二	丙二、别说分二	丁一、二十五方便分三	戊二、	<p>第二、诃五欲。</p> <p>一、诃色。谓男女形貌端严，修目高眉，丹唇皓齿，及世间宝物，玄黄朱紫，种种妙色等。</p> <p>二、诃声。谓丝竹环佩之声，及男女歌咏声等。</p> <p>三、诃香。谓男女身香，及世间饮食香等。</p> <p>四、诃味。谓种种饮食，肴饍美味等。</p> <p>五、诃触。谓男女身分，柔软细滑，寒时体温，热时体凉，及诸好触等。</p>
			己三、	第三、弃五盖。谓贪欲、瞋恚、睡眠、掉悔、疑。
			己四、	第四、调五事。谓调心，不沉不浮。调身，不缓不急。调息，不涩不滑。调眠，不节不恣。调食，不饥不饱。
			己五、	<p>第五、行五法。</p> <p>一、欲：欲离世间一切妄想颠倒，欲得一切诸禅定智慧门故。</p> <p>二、精进：坚持禁戒，弃于五盖，初中后夜，勤行精进故。</p> <p>三、念：念世间欺诳，可轻可贱，禅定智慧，可重可贵。</p> <p>四、巧慧：筹量世间乐，禅定智慧乐，得失轻重等。</p> <p>五、一心：念慧分明，明见世间可患可恶，善识禅定智慧功德，可尊可贵。</p>
		戊三、	<p>此二十五法，为四教前方便，故应须具足。</p> <p>若无此方便者，世间禅定，尚不可得，岂况出世妙理乎！</p> <p>然前明教，既渐顿不同，方便亦异。依何教修行，临时审量耳。</p>	
	丁二、	<p>次明正修，十乘观法，亦四教名同义异。</p> <p>今且明圆教，余教例此。</p> <p>一、观不思议境：谓观一念心，具足无减，三千性相，百界千如，即此之境，即空即假即中，更不前后，广大圆满，横竖自在。</p> <p>故《法华经》云，其车高广。（上根正观此境）</p> <p>二、真正发菩提心：谓依妙境，发无作四弘誓愿，悯己悯他，上求下化。故经云，又于其上，张设幟盖。</p> <p>三、善巧安心止观：谓体前妙理，常恒寂然名为定，寂而常照名为慧。故经云，安丹枕（车内枕）。</p> <p>四、破法遍：谓以三观破三惑，三观一心，无惑不破。</p> <p>故经云，其疾如风。</p> <p>五、识通塞：谓苦、集、十二因缘、六蔽、尘沙、无明，为塞。道、灭、灭因缘智、六度、一心三观，为通。若通须护，有塞须破。于通起塞，能破如所破，节节检校，名识通塞。</p> <p>经云，安置丹枕（车外枕）。</p> <p>六、道品调适：谓无作道品，一一调停，随宜而入。</p> <p>经云，有大白牛等。（已上五，中根）</p> <p>七、对治助开：谓若正道多障，圆理不开，须修事助，谓五停心及六度等。经云，又多仆从。（以下为下根）</p> <p>八、知位次：谓修行之人，免增上慢故。</p> <p>九、能安忍：谓于逆顺，安然不动，策进五品，而入六根。</p> <p>十、离法爱：谓莫着十信相似之道，须入初住真实之理。</p> <p>经云，乘是宝乘，游于四方（游四十位），直至道场（妙觉位）。</p>		

表 15: (1 表) 乙三、结略指广分三

科判		正文
乙三、结略指广分三	丙一、	谨案台教广本，抄录五时八教，略知如此。
	丙二、	若要委明之者，请看《法华玄义》十卷，委判十方三世诸佛说法仪式，犹如明镜，及《净名玄义》中，四卷全判教相。
	丙三、	自从此下，略明诸家判教仪式耳。